

工程管理委外服务采购项目供应商招募公告

致各潜在供应商：

为配合北京京港地铁线路运营的需要，本公司对工程管理委外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募。现面向社会征集可提供服务的供应商，采购内容详见附件。

标段划分：共 3 个标段，可兼投兼中。在提交报名资料时，需在报名资料中注明所参加的标段。

参与报名的供应商需符合以下条件：

1. 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在中国合法注册的《营业执照》。
2. 企业业绩要求如下：

01 标：现场工程管理（不含车辆专业）

①供电、机电、通信、信号专业：近五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公告发布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轨道交通行业供电、机电及通信（或信号）各 1 项系统级别（如：10kV 中压系统、FAS 系统、通信传输系统等）维保业绩或改造项目施工/监理业绩。

②土建专业：近五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公告发布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 1 项轨道交通行业土建工程（地上建筑，建筑面积不小于 10000 平方米）的维保业绩、新建项目的施工/监理业绩或改造项目的施工/监理业绩。

02 标：现场工程管理（车辆专业）

近五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公告发布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 1 项轨道交通行业车辆系统级别监造/监理/维保或改造项目业绩。

03 标：设备监造

近五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公告发布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机电设备（如：电梯、空调/制冷设备、VRV、安全门等）的监造业绩。

3. 人员要求如下：

01 标：现场工程管理（不含车辆专业）

①拟派遣的项目负责人 1 人，年龄须在 50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具有 5 年以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维保管理或更新改造施工/监理项目管理经验。

②供电专业：拟派遣的现场工程管理人员 2 人，年龄须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5 年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须担任过城市轨道交通供电专业更新改造或维保项目的现场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监理工程师，且具有 2 项及以上城市轨道交通供电专业更新改造施工/监理或维保项目工作业绩。

③机电专业：拟派遣的现场工程管理人员 2 人，年龄须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5 年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须担任过城市轨道交通机电（电梯、暖通）专业更新改造或维保项目的现场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监理工程师，且具有 2 项及以上城市轨道交通机电专业更新改造施工/监理或维保项目工作业绩。

④通信、信号专业：拟派遣的现场工程管理人员 2 人，年龄须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5 年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须担任过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专业更新改造或维保项目的现场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监理工程师，且具有 2 项及以上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专业更新改造施工/监理或维保项目工作业绩。

⑤土建专业：拟派遣的现场工程管理人员 2 人，年龄须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5 年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须担任过城市轨道交通土建（地上建筑）专业更新改造或维保项目的现场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监理工程师，且具有 2 项及以上城市轨道交通土建工程（地上建筑）的维保业绩、新建项目的施工/监理业绩或改造项目的施工/监理业绩。

02 标：现场工程管理（车辆专业）

拟派遣的现场工程管理人员 2 人，年龄须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5 年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且担任过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大修或更新改造项目的现场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监理工程师、或车辆监造工程师，须提供至少 2 项上述工作业绩。

03 标：设备监造

拟派遣的设备监造人员 1 人，年龄须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5 年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且担任过城市轨道交通机电（如：电梯、空调/制冷设备、VRV、安全门等）专业监造工程师。

4. 报价人没有处于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5. 本项目不接受挂靠、联合体单位参与报名。如参与报名供应商曾经为询价人提供相关服务但被评估为不合格或存在不良记录的，将有可能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6.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企业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请符合上述条件的潜在供应商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15:00 前**，按照附件一格式填写《报名信息表》张贴在报名资料文件密封袋外（如邮寄也须对资料进行装订及密封并张贴报名信息表）。按照附件二的要求提供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报名（可选择现场报名或邮寄方式报名的任意一种报名方式）**，现场报名时间为工作日**13:00 至 15:00**，到现场填写《报名表》；以邮寄方式进行报名的报价人须在邮寄前将电话、邮箱地址告知本公司报价报名联系人（请选用顺丰或邮政快递，不接受到付件、闪送件），快递签收后需及时向本公司报价报名联系人索要《报名表》，填写后扫描发送至报价报名联系人邮箱，询价人签收时间在报价报名截止时间前方视为报名有效，未按照上述要求进行报名的均视为报名无效），资格预审文件须装订并密封。通过资格预审并接受邀请的报价人方可参加报价。

报价报名联系人：采购部付女士（电话：010-88641267）、雷女士（电话：010-88641235）、报名专用手机号码**15510769916**，京港地铁官网：<https://www.mtr.bj.cn/category/business/tender-and-supplier->

guidelines/tender-invitations，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嘉园路地铁四号线车辆段行政楼 2 层采购部，邮编：100068。

本项目预计发标时间：2026 年 9 月中旬，预计报价及开启时间：2026 年 9 月下旬，预计服务开始时间：2026 年 11 月。以上时间会根据项目的进度有所变动。

感谢贵公司对本采购项目的关注，并期待您的积极参与。

顺颂商祺！

北京京港地铁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7 日

附件一《报名信息表》

报名信息表
项目名称：
报名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报名单位（公章）：

备注：

- 1、书写字体：宋体，字号：小四（请勿手写）；
- 2、此表张贴在文件资料密封袋表面。

附件二：资格预审必要合格条件及标准

序号	提交文件内容	标段	合格条件	申请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1	授权委托书	01 标 02 标 03 标	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本项目： 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非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本项目： 提供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须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三）
2	营业执照	01 标 02 标 03 标	提供在中国合法注册的《营业执照》。	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企业业绩要求	01 标 02 标 03 标	供电、机电、通信、信号专业： 近五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公告发布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轨道交通行业供电、机电及通信（或信号）各 1 项系统级别（如：10kV 中压系统、FAS 系统、通信传输系统等）维保业绩或改造项目施工/监理业绩。 土建专业： 近五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公告发布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 1 项轨道交通行业土建工程（地上建筑，建筑面积不小于 10000 平方米）的维保业绩、新建项目的施工/监理业绩或改造项目的施工/监理业绩。 近五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公告发布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 1 项轨道交通行业车辆系统级别监造/监理/维保或改造项目业绩。 近五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公告发布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机电设备（如：电梯、空调/制冷设备、VRV、安全门等）的监造业绩。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项目概况页、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并加盖公章。
4	人员要求	01 标	拟派遣的项目负责人 1 人，年龄须在 50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具有 5 年以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维保管理或更新改造施工/监理项目管理经验。 供电专业： 拟派遣的现场工程管理人员 2 人，年龄须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5 年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须担任过城市轨道交通供电专业更新改造或维保项目的现场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监理工程师，且具有 2 项及以上城市轨道交通供电专业更新改造施工/监理或维保项目工作业绩。	需提供拟派遣人员身份证复印件、6 个月内的社保缴纳证明、工作履历证明并加盖公章。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项目概况页、双方签字盖章页等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序号	提交文件内容	标段	合格条件	申请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机电专业：拟派遣的现场工程管理人员 2 人，年龄须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5 年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须担任过城市轨道交通机电（电梯、暖通）专业更新改造或维保项目的现场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监理工程师，且具有 2 项及以上城市轨道交通机电专业更新改造施工/监理或维保项目工作业绩。 通信、信号专业：拟派遣的现场工程管理人员 2 人，年龄须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5 年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须担任过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专业更新改造或维保项目的现场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监理工程师，且具有 2 项及以上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专业更新改造施工/监理或维保项目工作业绩。 土建专业：拟派遣的现场工程管理人员 2 人，年龄须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5 年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须担任过城市轨道交通土建（地上建筑）专业更新改造或维保项目的现场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监理工程师，且具有 2 项及以上城市轨道交通土建工程（地上建筑）的维保业绩、新建项目的施工/监理业绩或改造项目的施工/监理业绩。	
		02 标	拟派遣的现场工程管理人员 2 人，年龄须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5 年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且担任过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大修或更新改造项目的现场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监理工程师、或车辆监造工程师，须提供至少 2 项上述工作业绩。	
		03 标	拟派遣的设备监造人员 1 人，年龄须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5 年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且担任过城市轨道交通机电（如：电梯、空调/制冷设备、VRV、安全门等）专业监造工程师。	
		01 标 02 标 03 标	报价人没有处于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5	企业经营状况	01 标 02 标 03 标	报价人没有处于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需提供书面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五） 需提供查询网站地址及途径的说明文件，并附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格式见附件四）

序号	提交文件内容	标段	合格条件	申请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企业信用信息	01 标 02 标 03 标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企业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的企业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需提供查询网站地址及途径的说明文件，并附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四）
6	关联关系	01 标 02 标 03 标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须提供书面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注：1、报价人不满足上述资格条件中的任一条，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2、本项目不接受挂靠、分包、转包、联合体单位参与报价。

3、曾经为询价人提供相关服务但被评估为不合格或存在不良记录的，将有可能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4、报价人提交的上述资料需真实、有效，且文字清晰、可辨认。

5、除《附件二》中要求提供的文件外，可以另外提供报价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质文件。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工程管理委外服务采购项目报名文件、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并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注：报价人企业法定代表人直接签署报价文件则可不填写此表

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人像）	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国徽）
被授权人身份证明（人像）	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国徽）

法定代表人姓名：（印刷字体）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姓名：（印刷字体）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加盖公章）：

附件四：文件核查说明

关于核查证件的网站地址及途径的说明文件

相关证书、资质文件及企业状况	核查文件的网站地址及途径	其他说明
企业经营状况		
企业信用信息		
.....		

附：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

报价人（加盖公章）：

附件五：企业经营状况承诺书

企业经营状况承诺书

致：北京京港地铁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郑重承诺：我公司未处于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参与本次询价报价活动中，如果询价人发现我公司存在上述任何情况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或被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附件六：项目概述

1. 项目概况

本采购项目主要是委托投标人提供工程管理服务，包括设备监造和现场工程管理。投标人需委派设备监造和现场管理人员，对招标人指定的城市轨道交通的更新改造项目开展工程管理服务，以保障更新改造项目的人力需求，使项目安全、高效地推进。

2. 服务范围

根据招标人更新改造项目的总体工作清单和计划，提供工程管理服务，包括设备监造和现场工程管理。具体内容如下：

1) 设备监造管理：依据招标人指定的更新改造项目，编制监造服务方案；委派监造人员，对招标人指定的更新改造项目中的机电设备（如：电梯、空调/制冷设备、VRV、安全门等）的设计、制造、检验全过程的质量与技术监督。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在设备监造过程中建立完整证据链，包括监造日志、不符合项报告、周报/月报及总结报告等（具体内容及要求以与招标人确定的为准），确保设备制造全过程可追溯；
- 发现一般问题限期整改，重大隐患立即上报并必要时建议暂停工序，直至得到闭环落实；
- 对招标人认可设置的监造停止点、工序见证点、文件见证点等进行审核、完成确认。

2) 现场工程管理：依据招标人指定的更新改造项目，编制工程管理服务方案；委派车辆、供电、机电、通信/信号及土建（地上建筑）专业的现场工程管理人员，按照招标人指定的更新改造项目的实施管理要求进行现场施工管理，基于安全、质量、进度、成本等方面的项目管理要求，开展施工准备、现场施工（施工、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及交付等环节工程管理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参与施工准备工作，以充分熟悉并掌握项目基本情况、技术方案、项目重难点、工期进度等；
- 根据需要参加设计联络，以充分掌握施工图、现场施工组织方案等；
- 施工作业全过程旁站和监管、现场设备运行情况监视、关键施工的控制、现场安全及应急保障、抽查进场材料、构配件的质量、监督施工工艺是否符合规范；
- 根据项目需要，编写施工日志/简报；
- 参与/组织分项、分部工程预验收、设备倒接（如涉及）、开关操作（如涉及）等过程的协助与风险识别；
- 参与/组织工程分部、分项验收等；

3. 人员配置及要求

项目负责人向招标人出具详细的工程管理服务方案，并负责对现场工程管理人员的调配、与招标人就人员的管理和服务内容进行对接。设备监造人员和现场工程管理人员服从招标人的管理，对指定的更新改造项目进行设备监造和现场管理。

用人计划如下：

- 第一阶段（第 1-12 月）：现场工程管理（不含车辆专业）8 人（供电专业 2 人，机电专业 2 人，通信、信号专业 2 人，土建专业 2 人）；现场工程管理（车辆专业）2 人；设备监造 1 人。
- 第二阶段（第 13-24 月）：现场工程管理（不含车辆专业）14 人（供电专业 2 人，机电专业 5 人，通信、信号专业 5 人，土建专业 2 人）；现场工程管理（车辆专业）2 人；设备监造 1 人。
- 第三阶段（第 25-36 月）：现场工程管理（不含车辆专业）18 人（供电专业 3 人，机电专业 6 人，通信、信号专业 5 人，土建专业 4 人）；现场工程管理（车辆专业）3 人；设备监造 1 人。

以上人员需求为计划数量，具体以招标人项目的实际进度及具体需求为准。通信专业预计 2027 年 4~7 月现场工程管理人员数量需增加 10 人，机电专业预计 2027 年 3~10 月现场工程管理人员数量需增加 6 人，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能力。

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不排除有需要供电、机电、通信、信号及土建专业的现场工程管理人员获取本专业作业资格证书（具体如下方清单）的可能性，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能力并承担相关培训及考试费用。

- 供电专业：高/低压、继电保护电工作业资格证书；
- 机电专业：低压电工作业资格证书、制冷与空调作业资格证书；
- 通信、信号、土建专业：低压电工作业资格、高处作业资格证书。

4. 培训要求

投标方委派的现场监管人员的地铁安全资格培训、设备操作类培训费用由投标方负责。

投标方参加地铁安全资格培训课程收费标准为每人 200 元/天，每人 100 元/0.5 天。例如合格人员（轨道）CP（T），培训天数 2 整天计 400 元/人。其它课程将根据培训资源、场地等因素制定另行收费，例如设备操作类培训。

参加培训人员需具备初中及以上学历人员。